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云股份”或“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并于 2017 年 1 月 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披露了相关公告。公司针对本次激励计划，采取了充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管理。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8 号：股权激励计划》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通过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查询，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和程序

- 1、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 123 名激励对象；
- 2、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 3、公司向中登公司就核查对象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16 年 7 月 4 日至 2017 年 1 月 4 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本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取得中登公司出具的查询结果、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自查期间，除下列核查对象外，公司其余核查对象在上述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序号	股东姓名	职务	变更日期	变更股数	变更摘要
1	李先胜	中层管理人员	2016-12-12	100	买入
			2016-12-13	600	买入
			2016-12-14	100	买入
2	邢茜茹	公司认为需要进行激励的其他员工	2016-07-05	1,500	买入
			2016-07-06	-1,000	卖出
			2016-07-25	500	买入
			2016-09-01	200	买入
3	毛杏华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10-27	400	买入
4	吴诗颖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07-05	-100	卖出
5	尹建文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12-29	100	买入
6	邓建纯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08-19	1,600	买入
			2016-08-30	500	买入
			2016-08-30	-500	卖出
			2016-09-02	-1,000	卖出
			2016-09-05	1,000	买入
			2016-09-06	800	买入
			2016-09-06	-800	卖出
			2016-09-07	800	买入
			2016-09-19	2,100	买入
			2016-10-10	-1,000	卖出
			2016-10-11	3,000	买入
			2016-10-11	-2,000	卖出
			2016-10-13	-1,000	卖出
			2016-10-14	1,000	买入
			2016-10-17	-2,000	卖出
			2016-10-19	2,900	买入
			2016-10-19	-1,000	卖出
			2016-10-20	2,000	买入
			2016-10-20	-3,000	卖出
			2016-10-21	1,000	买入
			2016-10-24	-1,000	卖出
			2016-10-26	1,000	买入
			2016-10-26	-3,400	卖出
			2016-10-27	-1,000	卖出

7	王 静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11-16	-900	卖出
			2016-12-12	600	买入
8	王 海	董事	2016-08-18	-5,000	卖出
9	凌 松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08-30	300	买入
			2016-10-17	300	买入
			2016-11-02	200	买入
			2016-11-17	-400	卖出
			2016-11-21	-400	卖出
			2016-11-23	400	买入
			2016-12-12	200	买入
10	张银玉	公司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2016-10-26	300	买入
			2016-12-21	300	买入
11	夏 晶	核心业务(技术)人员	2016-12-16	100	买入
			2016-12-22	-100	卖出

1、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王海先生是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系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不是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其买卖公司股票时尚未当选公司董事，上述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个人投资决策，在上述买卖公司股票前均未获得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任何信息，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后未交易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2、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

根据李先胜等 10 位激励对象出具的书面说明，其买卖公司股票时，并未直接或间接通过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内幕信息知情人获知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信息，未从公司、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公司员工处获得买卖公司股票的建议，亦未建议他人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或从事市场操纵等法律、法规禁止的行为。

上述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系基于自身对公司已公开披露信息的分析、对二级市场行情及公司股价走势的判断而作出的个人投资决策，在上述买卖公司股票前均未获得与本次激励计划相关的任何信息，自知悉本次激励计划后未交易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情形。

三、结论

经核查，在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 6 个月内，未发现相关内幕信息知

情人和激励对象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也不存在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所有激励对象的行为均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规定。

四、备查文件

- 1、中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
- 2、中登公司出具的《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大连智云自动化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 年 1 月 20 日